

什麼是獨立權利諮詢服務 (IRAS) ?

獨立權利諮詢服務 (Independent Rights Advice Service, 英文縮寫為 IRAS) 是一項新服務, 為卑詩省的強制治療患者與權利顧問建立聯繫。

權利顧問會向您解釋您的權利、回答您的問題並向您提供選擇方案。

獨立性

權利顧問不隸屬於政府、護理機構或醫療團隊。

保密性

權利顧問會私下與您會面, 且不會透露您們的談話內容。您可以邀請一位陪同人員參加您的權利諮詢會議。

對於未成年人, 權利顧問可以回答有關您父母/監護人參與您治療的問題。

免費性

您可以免費與權利顧問會面。當您想要與權利顧問會面時, 您可以告訴您的醫療服務提供方。

會議可以通過電話或視頻通話進行。有些地點可以安排面對面會議。護理機構必須提供適合會議的私人房間。

作為一名強制治療患者, 我該如何投訴?

您可以與權利顧問討論投訴選項, 包括:

- 獨立機構, 例如**監察員辦公室 (Office of the Ombudsperson)**
- 專業監管機構, 例如**內外科醫生協會 (College of Physicians and Surgeons)**
- 衛生管理局投訴辦公室, 例如**患者護理質量辦公室 (Patient Care Quality Office)**



作為強制治療患者, 根據卑詩省《精神健康法》

您享有的 法律權利



隨著服務的發展, 您將會有更多方式聯繫權利顧問。請撥打電話或訪問 IRAS 網站:



604-681-4070



www.irasbc.ca

聯繫獨立權利
諮詢服務



604-681-4070



www.irasbc.ca

[Chinese Traditional] | JUNE 2025

IRAS

**Independent Rights
Advice Service**

獨立權利諮詢服務

作為強制治療患者，我享有哪些權利？

當您被認定為強制治療患者、轉院或延長治療時，醫療服務提供方必須告知您享有的權利。

您的法律權利包括：

- ▶ 與權利顧問會面
- ▶ 被告知護理機構的名稱和位置
- ▶ 被告知您被認定為強制治療患者的原因
- ▶ 延長治療前接受醫生的檢查
- ▶ 對精神治療獲得第二醫療意見
- ▶ 要求舉行審查小組聽證會
- ▶ 申請法院審理
- ▶ 獲取律師幫助

護理機構必須提供電話和私人房間以便您與權利顧問會面或聯繫律師。

權利顧問能夠說明，在找律師或代訟人以及如何申請法律援助方面，您有什麼選項。

為什麼我會被認定為強制治療患者？

《精神健康法》(Mental Health Act) 規定，如果醫生或執業護士認為：

- ▶ 患有精神障礙，並嚴重影響了您對環境的反應能力以及與他人交往的能力，
並且
- ▶ 需要在護理機構內或通過護理機構接受精神病治療，
並且
- ▶ 必須在護理機構內接受治療或監管以保護您自己或他人，這包括防止您的精神或身體狀況顯著惡化，
並且
- ▶ 如果作為自願患者，則不會留在護理機構內並同意接受精神治療。

醫生或執業護士會在第一張證明書(表格4.1)記錄符合所有四項標準的原因，另一位醫生會在第二張證明書(表格4.2)上記錄原因。



當我被認定為強制治療患者後會發生什麼情況？

未經醫療服務提供方的許可，您不得離開護理機構。醫療服務提供方可以在未經您同意的情况下為您提供精神治療，例如藥物治療。

作為強制治療患者，我需要住院多久？

該決定由您的醫生做出：

- 根據第一張證明書(表格4.1)，可能最多住院48小時
- 根據第二張證明書(表格4.2)，可能最多住院1個月

如果醫生認為您在1個月後仍符合所有四項標準，他們可以填寫延長治療證明書(表格6)。您可以通過審查小組聽證會(表格7)或向法院提出異議。

如果我處於延長離院狀態會發生什麼情況？

您仍然是強制治療患者，但可以在符合特定條件的情況下住在護理機構外。您仍然享有《精神健康法》所規定的權利。

